黑龙江真相

第 233 期　2016 年 5 月 5 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标题不可空白）。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了解更多真相！

庆祝世界法轮大法日 台湾法轮功学员谢师恩

【明慧网】在“五·一三”世界法轮大法日，也是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的六十五华诞即将来临之际，一千五百多名来自台湾南部七县市的法轮功学员，于 2016 年 5 月 1 日，齐聚于台湾最南端著名景点恒春半岛，举办盛大庆祝活动，向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恭祝生日快乐！

当天下午，一千五百名法轮功学员齐聚于体育场举行排字炼功，排字学员从五岁到七十几岁都有，场面祥和庄严。排字的图形是“513 FALUN DAFA”（法轮大法）与法轮功修炼准则“真善忍”，和四射的光芒，整幅图形美好殊胜。当天气候凉爽，天空清澈蔚蓝，一派普天同庆的气象。

恒春半岛风光宜人，每天吸引大批中外观光人士。◇

图：2016 年 5 月 1 日，一千五百多名来自南台湾七大县市的法轮功学员齐聚恒春，庆祝世界法轮大法日。

印尼皇冠学院 150 名师生学炼法轮功

【明慧网】2016 年 4 月 29 日上午，印尼巴淡岛著名中学“国家皇冠学院”的 150 名师生在数十名法轮功学员的带领指导下，在校广场前集体晨炼法轮大法的五套功法（右图）。

参加集体晨炼，师生们都各有美好感受。学校校长恩坚苏黑丁先生体验到大法的神奇，他说，刚开始炼法轮大法第二套功法——法轮桩法时，感到头晕目眩，但很快他的身体就感到前所未有的轻松。

副校长安东尼先生说：“我的肩膀有点僵硬，全身出了很多汗，但此后我的身体感到轻松舒适。”

三十五岁的计算机科学教师罗纳德爱芬迪说，炼功后整个身体感觉好多了，头脑清晰，并感到小腹部位有东西在旋转。

十六岁、就读会计专业的十一年级学生拉赫马萨里塔说，舒缓的音乐让她感到平和。

就读办公室管理专业的十一年级学生萨拉斯宾蒂告诉法轮功学员，她已经加入了炼功点炼功好几次了。法轮大法修炼启迪了她的智慧，让她变得善良，更乐于助人。

在此次活动中，法轮功学员们还向师生们讲述了发生在中国大陆已持续了十七年的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包括活体强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事实。明白了真相的师生们踊跃在声援“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的征签表上签名。◇

法轮功学员巴黎人权广场揭露中共迫害

【明慧网】2016 年 5 月 1 日，法国巴黎法轮功学员聚集在人权广场，向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及法国民众演示法轮功功法，揭露中共迫害，同时征集签名，反对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并呼吁在全球范围内审判迫害元凶江泽民。

人权广场游人不断，他们纷纷签名，要为制止迫害尽一份力，并鼓励法轮功学员坚持下去。

路经人权广场的中国大陆游客也很多，很多人观看、拍摄法轮功学员炼功场景和真相展板，有的人主动向法轮功学员了解真相，有的当场退出中共相关组织，有的则拿取《九评共产党》和真相资料，表示要带回国，传给国内的亲朋好友。◇

奇书《九评共产党》深入剖析了中共的邪恶本质，引发了中国民众的觉醒，纷纷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自救。至今在海外退党网站声明“三退”（退党、退团、退队）的人数已超过 2.35 亿。天灭中共，三退保命，您退了吗?

齐齐哈尔公检法联合制造冤案　冤判李爱英四年

【明慧网】齐齐哈尔市公安局建华刑警大队警察 2015 年 11 月 4 日半夜入室，绑架法轮功学员李爱英。2016 年 3 月 4 日，龙沙区法院秘密开庭，对李爱英非法判刑四年。目前李爱英已上诉，此案转至齐齐哈尔市中级法院。

当李爱英的家人质问审判长梁凤凤为何不通知家属偷偷开庭时，梁竟一派胡言：“李爱英已成年人，无需通知家属。”还口口声声污蔑法轮功。家人多次到龙沙法院找梁凤凤，其竟戴假发否认自己是梁本人，丢弃自己的车不开坐同事的车逃脱。

李爱英

齐市检察院检察员王斌也根本未到看守所见李爱英调查核实此案，便以莫须有的“破坏法律实施罪”向龙沙法院提起公诉；而龙沙法院梁凤凤、审判员侯伟、陪审员涂冬云、书记员田小雪，在未通知家属的情况下秘密开庭。

《宪法》规定“公民信仰自由”、“言论自由”、“公民人身自由不受侵害”。江泽民及其 610 系统凌驾于宪法之上，操控公检法司践踏宪法、破坏法律实施。◇

无理的公诉　荒唐的法庭

【明慧网】2016 年 4 月 18 日，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桦南县法院对杨运涛非法开庭结束后，一位六十岁左右的老者走出法庭，愤慨地说：公检法算完了、丢死人了，让人家律师给问的哑口无言，要啥证据没啥证据，就说人家（法轮功学员杨运涛）有罪犯法，（公检法）真是不讲理，完了！

黑龙江省桦南县明义乡双龙村六十五岁的法轮功学员杨运涛因递交诉状，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于 2015 年 11 月 9 日上午被明义乡派出所所长刘光辉和几个警察绑架关押，十天后杨运涛以“取保候审”回家。2016 年 2 月 24 日再次遭绑架关押，而后被桦南县检察院非法批捕并起诉。

4 月 18 日两位律师为杨运涛出庭做无罪辩护。非法开庭中，公诉人王雪在无理指控中说，杨运涛利用邮寄书信的方式传播法轮功，而且在杨运涛家搜出光盘和法轮功书籍。兰律师多次要求公诉人当庭出示所谓的物证，公诉人不语。审判长车旭冉问公诉人能不能出示物证，公诉人说：“不能。”审判长问为什么不能出示物证，公诉人说公安机关没有送达，然后说，物证不是主要的。

兰律师当场一针见血地说：“其实公安机关办这种（法轮功）案件本来就是违法的了，检察机关不调查核实清楚就定为有罪起诉，你们这种办案才是破坏法律实施。当事人家中有书籍和光盘并不违反法律。”

法庭上更荒唐的是，公诉人拿出公安部发布的十四种邪教条文来“证明”法轮功是××，念了几个却不念了，或许她才看到十四种邪教条文中根本就没有法轮功。

王律师在辩护中说：“我的当事人控告江泽民是行使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2015 年 5 月 1 日最高法推出‘有案必立、有诉必理’，每个公民都有起诉国家工作人员的权利，而且理应受到法律保护的。”

王律师在最后补充说：“我的当事人，作为一个农民，修炼法轮功只是他的个人信仰，不违背国家宪法。当听到公诉人给我的当事人量刑三至五年时，我的良心感到震惊，不知当庭的执法人员是否你们的良心也有震惊所感。”

非法庭审过程持续了近三个小时，当庭没有宣布结果。

在场的旁听席位上特别是那些普普通通的农民、杨运涛的家属，听到两位律师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都感到震撼。◇

牡丹江法轮功学员高一喜被迫害致死

【明慧网】牡丹江市法轮功学员高一喜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被迫害致死，遗体双目圆睁，双臂僵硬的向左右伸着，双腕铐痕明显，胸背部肿胀。遗体被拉至四道火葬场强行解剖。

高一喜的妻子孙凤霞仍然被非法关在看守所。高一喜十六岁的女儿无法接受年仅四十五岁、十天前还健康乐观的爸爸突然惨死。

2016 年 4 月 19 日晚上近 11 点，先锋公安分局圆明社区警务室警察绑架了月牙湖附近水务局小区居住的法轮功学员高一喜、孙凤霞夫妇，并非法对高一喜家抄家。随后，高一喜夫妇被送到牡丹江第二看守所非法关押。高一喜绝食抗议非法迫害，被圆明社区警务室刑警队副队长于洋等人残酷折磨，后被送公安医院抢救。4 月 29 日，高一喜被迫害致死。

4 月 30 日，高一喜的遗体被送到牡丹江市四道火葬场解剖室，在家属不同意的情况下强行解剖。◇

退党团队方法(真名、化名、笔名同样有效) ： * 退党电话：001-416-361-9895 * 退党传真：001-201-625-6301 * 退党电邮：tuidang@epochtimes.com　*无法上网者可将声明张贴在公共场所。超龄的团队员也得退，退的是誓言。